附件1

2023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第二批次）申报注意事项

　　　一、请考生妥善保管个人密码及报名号，以便查询个人信息及修改信息（网报结束后个人信息将无法修改）。（申请人注意：个人信息填写完毕后，须点击“提交”，系统将提示“注册成功”，注册完毕。）

　　二、重点时间节点及注意事项

　　1.网报截止日期6月16日24时，网报时务必填写信息准确，上传材料清晰（材料要求PDF格式）。

　　2.政策咨询：6月5日-6月20日（正常上班时间），申请人如有政策疑问可至现场咨询（也可电话咨询或钉钉咨询），确定本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咨询电话：0571-89898119，0571-82986271钱塘区中小幼教师资格认定钉钉群号22895032752 ；钱塘区高中段教师资格认定钉钉群号29120024672。进群后请按“申请资格种类+姓名”的格式修改群名片(如：小学数学张三)。

3.体检：6月21日-6月27日，（正常上班时间）我们将根据报名情况分批次安排体检。具体体检名单和时间安排请关注钉钉群通知，以钉钉群公布体检时间为准。申请人携带身份证和体检表自行前往浙江省中医院钱塘院区三号楼一楼体检中心（杭州市钱塘区9号大街9号）进行体检。体检时间为上午7点30分开始（逾期将不再安排体检）。体检表请在中国教师资格网下载打印，**申请幼儿园教师资格的申请人使用《浙江省申请幼儿园教师资格人员体格检查表》（2010年12月制订），申请其他种类教师资格的申请人使用《浙江省申请教师资格人员体格检查表》（2010年12月修订）**。体检表上填写身份证号码、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既往病史五项内容并签字，粘贴与网报上传一致的照片。体检需空腹，申请人需参加全部体检项目**(经体检医院医生现场确认已怀孕的，可以免做胸透检查。申请人自带怀孕证明的，不予认可。备孕和哺乳期的人员一律不免检胸透)**。体检费按医院收费标准由申请人自负。体检报告由钱塘区教师资格认定中心统一领取。

4.中小幼教资认定电子材料递交截止6月30日24时，逾期作自动放弃处理。

5.高中段教师资格认定结果将由杭州市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通过杭州教育网公告，请申请人注意浏览，了解自己的申请办理情况，杭州市教育局将不再通过其它途径进行告知或通知。证书制作完成后，将与行政许可决定书一同邮寄送达，并须申请人本人签收。

6.如出现报错认定机构等情况，更改截止日期为各确认点体检前一个工作日。

7.申请人在认定过程中所提交的信息及有关材料必须真实、合法、有效，申请人对提交虚假信息及申报材料所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8.应届毕业生若在材料补交截止日期内不能递交有效毕业证书的，本次认定申请无效（含体检结果及产生的相关费用）。